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338　证券简称:奥普光电　公告编号:2016-020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廖永忠	董事	公务	朱文山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2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奥普光电	股票代码	0023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小东	周健	
办公地址	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口路588号	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口路588号	
传真	0431-86176788	0431-86176788	
电话	0431-86176633	0431-86176789	
电子信箱	wangxiaodong@up-china.com	zhoujianup@163.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光机电一体化产品生产企业,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光电测控仪器设备及光学材料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导产品为光电测控仪器设备。公司在国防用光电测控仪器设备产品研发和生产上处于国内优势地位。

光电测控仪器设备是一种对目标进行物理特性跟踪或测量的高精度仪器设备。它采用远程非接触方式,根据目标的形状、姿态、颜色、光谱、偏振等特征,实时动态测量目标的位置、距离、反射截面积等信息并对其实施有效的控制。公司主要产品有新型医疗检测仪器、军用电视测角仪、光电经纬仪光机分系统、航空/航天相机光机分系统和雷达天线座等。

电视测角仪是用于测量受控目标与瞄准指令之间相对偏差角,并据此形成修正飞行轨迹指令,使偏移的受控目标继续沿瞄准线方向飞行的光电瞄准测控设备。该设备通过可见光电视或红外电视,实时接收引导源信息,完成目标的探测、捕获、跟踪、锁定。光电经纬仪是一种用于测量导弹、卫星、飞机及炮弹等飞行物体的飞行轨迹及坐标信息的高精度光学测量设备,在靶场试验测量控制中得到广泛的应用。航空/航天相机是以航空航天飞行器为平台实施遥感测绘的专用光电测控仪器设备,主要应用于军事侦察、地图测绘、科学研究、灾害防治、土地/森林普查、环境保护等多个领域。

(二)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和行业地位

经过长时间的发展,全球光电测控仪器设备制造行业已形成一定规模,同时,由于国防科研等各方面需求的变化及相关技术迅速发展,光电测控仪器设备行业一直处于不断更新升级之中。目前在产品技术方面美国、法国等西方发达国家处于国际领先地位。由于光电测控设备广泛应用于国防军事领域,国际上主要生产国对我国一直实施长时间的技术封锁及产品禁运。我国一直重视培育和发展本国的光电测控仪器设备行业,在经费、研发力量及政策上皆给予了大力的支持。目前,我国光电测控仪器制造行业已形成一定规模,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和发展,已在光电测控领域形成强大的综合优势,并在技术、生产上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地位。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344,726,040.65	388,701,228.01	-11.31%	295,439,03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701,414.39	58,740,066.49	-25.60%	75,667,98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860,913.22	45,059,571.81	-27.07%	47,000,12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79,032.95	7,796,544.29	820.65%	29,364,229.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49	-26.53%	0.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49	-26.53%	0.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1%	8.46%	-2.35%	11.47%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987,575,271.84	964,046,412.74	2.44%	949,930,94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4,833,441.61	711,132,027.22	1.93%	682,391,960.7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1,091,192.14	81,550,006.82	66,932,914.96	125,151,92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37,266.64	18,756,600.80	1,657,721.62	10,449,82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58,900.21	2,749,843.32	-396,907.03	19,349,07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28,921.38	14,014,045.40	1,857,538.82	104,736,370.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科学院长春光学精密机械与物理研究所	国有法人	42.65%	51,177,392	0		0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05%	10,865,000	0		0	
施玉庆	境内自然人	5.33%	6,396,332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未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2%	3,146,515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2%	2,786,248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0%	2,644,794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8%	2,259,766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7%	2,242,236	0		0	
中国银行-嘉实成长收益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4%	2,211,901	0		0	
宣明	境外自然人	1.51%	1,814,062	907,03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宣明于2014年12月11日起,不再担任长春光机所所长;于2015年2月3日起,不再担任长春光机所法定代表人;并于2015年3月18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除此之外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全体前10名股东和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施玉庆是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710,0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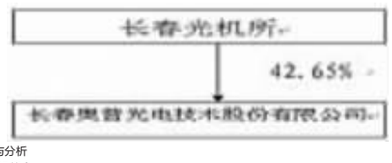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概述

2015年,在国家宏观经济持续低迷的情况下,制造行业面临前所未有的压力,公司董事会围绕公司2015年度经营目标积极谋划前瞻性布局,加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打造,稳步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2015年度,公司经营班子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积极应对压力与挑战,不断完善运营机制、强化质量意识和危机意识,提高生产效率。公司全体员工精诚团结、锐意进取,保持了公司平稳运行态势。

公司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 34473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1.3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70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5.60%;经营性净现金流 717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820.65% 。

1、加强新产品研发力度,积极拓宽业务领域

公司不断加强技术创新的投入力度,积极开拓新的业务方向和产品方向。公司根据市场需求的逐渐变化,积极调整产品结构、优化产品布局,围绕医疗检测仪器、航卫保障箱组和机场道面异物监测系统等产品,不断加快产品改型升级和市场推广。公司子公司长光辰芯不断加强产品设计能力和批量生产能力,不断提高产品在工业、医疗、科研和生物成像等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2、提升产品质量、提高生产效率

公司进一步提升全体员工的质量意识,在坚持“质量第一”的原则下,优化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公司在某军品配套产品生产过程中,通过加强批量制造过程的质量控制,加强了资源的有效配置,显著提升了批量生产能力,得到用户单位的高度评价。

3、完善规章制度,加强内部管理

公司不断提升管理水平,通过强化内部管理提升经营效益。同时,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将内控制度与公司的实际情况有机结合,加强了内部控制体系的针对性。

4、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寻找新的增长点

公司密切关注市场信息,采取有针对性的市场策略,加快产品的改型升级,不断满足市场需求。公司不断加强市场营销人员的激励,确保在稳定公司传统业务的基础上,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44,726,040.65	100%	388,701,228.01	100%	-11.31%
分行业					
光学仪器制造业	344,726,040.65	100.00%	388,701,228.01	100.00%	-11.31%
分产品					
光电测控仪器	170,438,765.25	49.44%	190,697,562.21	49.06%	-10.62%
光学材料	19,106,443.03	5.54%	32,370,737.42	8.33%	-40.98%
光电子器件	64,914,947.72	18.83%	52,858,381.70	13.60%	22.81%
光栅传感器	90,265,884.65	26.18%	112,774,546.68	29.01%	-19.96%
分地区					
国内	344,726,040.65	100.00%	388,701,228.01	100.00%	-11.31%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光学仪器制造业	344,726,040.65	206,015,750.13	40.24%	-11.31%	-6.02%	-3.37%
分产品						
光电测控仪器	170,438,765.25	106,919,999.30	37.27%	-10.62%	6.94%	-10.30%
光电子器件	64,914,947.72	33,978,049.22	47.66%	22.81%	4.58%	9.12%
光栅传感器	90,265,884.65	46,202,754.39	48.81%	-19.96%	-17.38%	-1.60%
分地区						
国内	344,726,040.65	206,015,750.13	40.24%	-11.31%	-6.02%	-3.3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光学材料	销售量	吨	1,156.93	1,979.44	-41.55%
	生产量	吨	1,500	1,481	1.28%
	库存量	吨	1,968.6	1,625.53	21.11%
光电子器件	销售量	个	7,041	6,609	6.54%
	生产量	个	6,490	5,904	9.93%
	库存量	个	1,346	1,897	-29.05%
光栅传感类	销售量	个	420,940	570,085	-26.16%
	生产量	个	417,400	557,969	-25.19%
	库存量	个	65,850	62,310	5.6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光学材料主要是K9光学玻璃,本期销量较上期下降41.55%,主要是由于K9光学玻璃市场低迷所致。

(4)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光电测控仪器	直接人工	23,971,704.57	22.42%	18,139,281.89	18.14%	4.28%
光电测控仪器	直接材料	39,108,067.88	36.58%	31,541,782.24	43.87%	5.03%
光电测控仪器	折旧	11,411,175.05	10.67%	8,909,619.82	8.91%	1.76%
光电测控仪器	能源和动力	4,045,719.54	3.78%	4,174,830.37	4.18%	-0.39%
光电测控仪器	其他	28,383,332.26	26.55%	37,217,295.72	37.22%	-10.67%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光电测控仪器	170,438,765.25	63,518,765.95	37.27%	-10.62%	-29.98%	-10.30%
光电子器件	64,914,947.72	30,936,898.50	47.66%	22.81%	51.89%	9.12%
光栅传感器	90,265,884.65	44,063,130.26	48.81%	-19.96%	-22.49%	-1.6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6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长:贾平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338　证券简称:奥普光电　公告编号:2016-014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6年4月12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于2016年3月31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现场出席8名,公司副董事长廖永忠先生因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朱文山先生代表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贾平先生主持召开。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16年4月14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201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姜会林先生、孙洪波先生、朱文山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5年在董事会、高管层和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47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370万元。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221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4937.99万元,减去2015年度提取的法定公积金422.10万元,减去已分配2014年度红利3,00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的利润15736.89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36541.12万元。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2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利润分配预案充足是现金分红预案时,进行了研究论证,充分听取了独立董事等人员意见。

独立董事就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登载于2016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订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订的2016年度财务预算主要财务指标是:合并营业收入43000万元,合并税后净利润5300万元, 合并经营性净现金流4000万元。

2016年公司预计实现合并主营业务收入43000万元,较2015年同比增长25%;合并税后净利润5300万元,较2015年同比增长21%;合并经营性净现金流4000万元。

2016年预算与2015年经营成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预算	2015年实现数	预计增长
合并营业收入	43000	34473	25%
合并归属于母公司税后净利润	5300	4370	21%
合并经营性净现金流	4000	7178	-44%

特别提示:上述财务预算为公司2016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16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服务经验、能力以及勤勉尽责、恪尽职守的财务审计工作态度,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1年。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14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时刊登于2016年4月1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长春光机所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性协议<产品定制协议>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贾平、马明亚、宋志义、张涛、张学军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该议案详情请参见2016年4月14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长春光机所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性协议<产品定制协议>的公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登载于2016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九)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贾平、马明亚、宋志义、张涛、张学军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该议案详情请参见2016年4月14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登载于2016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6年4月1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十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登载于2016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登载于2016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对经营班子考核评价的议案》。

(十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禹衡光学有限公司根据自身经营情况及资金安排,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循环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投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14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登载于2016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于2016年5月12日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时间及具体事项详见2015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4、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及鉴证意见。

特此公告。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338　证券简称:奥普光电　公告编号:2016-022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现将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5月12日(星期四) 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5月11日至2016年5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2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期间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1日15:00至2016年5月12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5日

8、出席对象:

(1)截止到2016年5月5日15:00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9、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口路588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拟订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与长春光机所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性协议<产品定制协议>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审议《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7、8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2016年4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等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4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凭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证明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书面证明(加盖公章)、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凭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6年5月6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4、会议登记时间为2016年5月6日(上午8:30—11:00,下午13:00—16:00),2016年5月6日16:00后将不再办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登记。

5、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口路588号),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130033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深市股东的投票代码为362338

2、投票简称:奥普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5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奥普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拟订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公司与长春光机所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性协议<产品定制协议>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00
议案9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9.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5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股东可以采用“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半日方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陆”,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口路588号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周健

电话:0431-86176789

传真:0431-86176788

2、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回执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4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拟订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长春光机所续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性协议<产品定制协议>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以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中划“○”,作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议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